

“新世纪海外华文女作家”丛书

[美国] 陈谦著

Who Is Mei Li

# 谁是眉立



“新世纪海外华文作家”  
丛书

Who Is Mei Li

# 谁是眉立

【美国】陈谦 著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莺江出版社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NG GROUP | LYJANG PUBLISHING HOUSE

2016年·厦门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谁是眉立 / (美) 陈谦著. —厦门: 鹭江出版社,  
2016.3  
(新世纪海外华文女作家丛书)  
ISBN 978-7-5459-1051-3

I. ①谁… II. ①陈…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34805 号

“新世纪海外华文女作家”丛书

SHUI SHI MEI LI

**谁是眉立**

[美国] 陈谦 著

---

出版发行: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鹭 江 出 版 社

地 址: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361004

印 刷: 福建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福州市福新中路 42 号 邮政编码: 350011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插 页: 2

印 张: 18.75

字 数: 249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9-1051-3

定 价: 56.00 元

---

如有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 总序

20世纪七八十年代之交，自台港澳文学延展出来的“海外华文文学”开始进入大陆学界的研究视野。而所谓海外华文文学，指的是在中国以外的国家和地区用汉语创作的文学。文学作品的创作者，集中于旅居海外的华人华侨群体之中。换言之，这一朵开放在异域的汉语言文学之花，实际上是移民现象的文化附着物、精神副产品。

据世界海外华人研究会（Overseas Chinese Confederation）2000年的统计数据，海外的华人华侨有3400万之众，侨居于世界140多个国家和地区。自20世纪下半叶以来，华人移民的原籍、身份以及移出的动机、方式、目的都有很大的改变。新一代移民大多在国内接受过完整的教育，总体的人文素养比较好。不同于老一辈纯粹受外力逼迫而离家去国，这一代人多半

是主动选择了移民的道路，携带着自幼被中华文化熏陶的印记，漂洋过海，前去追寻那起初或许连他们自己都不很明确的梦想。

然后，他们在无依无靠无基础的异域天空下，锲而不舍，磨砖成镜，用自己的天赋、学识、智慧和毅力开创新生活，打造新家园。在这个过程当中，他们对异质文化观念不断认知不断适应，对自身文化传统不断回望不断反思，同时又从不同角度对二者的优劣异同不断对比不断探求。无论是否功成名就，是否志得意满，这一代人有意识的个人奋斗经验，都因此染上了浓重的东西方文化相交错、相印证、相融合的底色。

他们当中的一些人，选择用永远的母语来表述现实生活场景当中的所见所闻所感，以腕底最贴心的汉字来描画身边的众生相，将移民的生活形态带入了华文文学的文本世界，成为这个群体的代言人。这些作者置身于跨文化围城之内的书写，通过对具体个案的艺术加工，裹挟着深入血脉的“原乡”记忆与纷繁复杂的“异乡”体验，展示出这个群体的精神气质、价值判断与文化品格，标注出自自身的属于个体同时也属于时代的特殊记忆，为汉语言文学的本土样态提供了一个风情迥异的参照。

在海外华文文学创作圈里，女性作家占压倒性多数。她们的作品，很大程度上反映出海外华文文学创作的总体水平。随

着国内学界对海外华文文学的认识越来越深入，投入该领域研究的学者越来越多，海外女作家们的创作实力、表现及潜能，或多或少地引起了学界的区别观照，但由于种种客观原因的限制，目前国内图书市场上的文本尚不足以体现她们整体性的创作成果与风貌。

当今世界，中华文化对全球的影响力不断扩大，海外华文文学正处在汉语言文学与国际文坛接轨的前沿。为进一步促进海外华文文学创作的繁荣，同时满足国内学界在该领域的文本需求，以《海外华文文学史》、《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等系列图书享誉海内外的鹭江出版社，由笪林华社长总策划，开始了“新世纪海外华文女作家”丛书的创编工作。

海外华文女作家的群体很大，丛书的海外编委在尽量考虑地域分布的前提下，以定居海外，并在新世纪这十多年来笔耕不辍的女性作者为主要选择对象，推荐她们质量比较好的作品。诸位作者的背景、经历、际遇和目前的创作状态各不相同，文风各异，经过国内专家编委和出版社的联袂推荐、审阅，最终确定了丛书的书目，力图集中展示新世纪海外华文女作家所构建的独特的文学风景。希望借由这套丛书的出版，激励海外女作家们在高涨的创作激情之外，更主动更积极地去寻求去承担

她们在世界文化版图上的文学使命，同时向国内学界成序列地呈现海外女性文学现阶段的格局，以推动研究者与研究对象之间良性互动的局面。通过双向互证，双向互补，共同促进汉语言文学超越地域、超越国别、超越种族的繁荣与发展。

江 岚

2015年7月3日于鹭江出版社

# 序

陈 谦

我在文学已被边缘化的时代、在远离中文核心语境的海外，凭着个人的喜好，以极慢的速度写着小说。不觉间，竟持续写了这么些年，这让我自己也相当意外。

我写作的主题，如今常被“女性”，“出走”，“寻找”，“创伤”这类感性又感伤的关键词所标注。虽然它们未必是我全盘认同的解读，但我还是喜欢它们对“宏大”的超越，读上去如此个人，细微，带着体温和情感。

就写作实践而言，我不是一个专注于故事的作者。在当下信息爆炸的互联网时代，人们已经有太多获得故事的途径，甚至可以说，这是个故事泛滥的时代。小说读者在不断流失，这是不争的事实。我个人甚至认为，小说最终会成为小众的、精英的阅读，作为这个时代的小说家，我们应该有这样的心理准备。

而当小说被时代缴下了讲故事的功能，小说存在的理由，便应当是关注和表达人类生存的困境。小说家不需要，也不可能对生活的难题都能提供答案，但应该能够提出有质量的问题。

这部集子里收入了我这些年写下的几部重要的中短篇小说。以我对生活的理解，人世间各种事件的发生，不管何等缤纷离奇，其实都是由人的内在欲望所驱动，并在个人欲望间撕扯，又与外部世界的资源博弈。我对追问由欲望而导致事件的因果关系，有着强烈的好奇，这使得我的小说自然地走向对内心世界的探索。我希望通过小说寻找的，是“故事为什么会发生”，而不只是“怎样发生”、“发生了什么”，也就是说，我要找的不是 How, What, 而是 Why。

我仍清楚地记得写作《特蕾莎的流氓犯》的日子。我那时在硅谷南端的公司里上班，经常在午餐时间带着电脑匆匆去往坐落在山间的星巴克，就着沙拉、三明治和一杯冰咖啡，在太阳伞隔出的一片清凉里，时徐时疾地敲打着特蕾莎在时光隧道中的感受。加州春夏间的阳光亮得能灼伤人的眼睛，我必须戴上太阳镜，才能让自己回望历史的目光聚焦。青春记忆，忏悔意识，心理和精神的自我救赎，由此结构进历史和现实、中国和北美的框架里，汇成一阙献给特蕾莎们青春时代的挽歌。

这部小说收获了不少的共鸣，也为我带来荣誉。这一切再次说明，有价值的思考是不会被忽略的。

《谁是眉立》是一部关乎“过去和记忆”的小说，却落到了个人历史的境地里。我试图展现在万水千山的旅程里，一个被“颠覆”的女人如何“成就”，而一个为了“成就”而不择手段的男人，又如何被“颠覆”。生活的复杂性在于，我们最后做成的，可能恰恰是自己希望的反面，却不妨碍在不明就里的人世间闪光。这是关乎“60后”的故事，却为“80后”的大学生们理解后改成小型话剧上演，它证明人类的情感是可以超越时代的。

《下楼》则通过一个中国留学生与一位创伤心理学教授的短暂交流，缓缓打开了沉重而又深邃的历史之门。小说里的那位因为遭受过重创而至死也不肯再下楼的女士的原型，来自我朋友的一位亲人。那个忧伤的故事令人悲愤难忘。我试图将历史作为一种内心隐秘的创伤性记忆扩展到世代性的命题之中，希望和我的女主角丹桂一起，蹚出一条属于未来的疗伤之路。

令许多评论将其划入女性主义书写的中篇小说《望断南飞雁》，对我而言是一个关于梦想的追问。我喜欢南雁的那股愣劲儿——算不得冰雪聪明，却对梦想心怀执念。我陪伴她在梦想宽的天空下穿行于崎岖小道间，追寻着她的“美国梦”，如履薄

冰。心疼地看着她在家庭责任和自我价值之间的煎熬挣扎，我爱莫能助。直到在小说结束的地方，她仍跋涉在路上。

《何以言爱》里那对一见倾心的帅哥勤威和美女钱莹，在勤威相貌庸常却心地纯良的女友完玉面前，出演了一段到美国去的旅程中的爱情故事。在小说结尾，给读者留下一个想象的空间：完玉那么爱勤威，为什么她还是不能感动勤威？勤威既然爱的是钱莹，为什么他选择了他不爱的完玉？支撑爱情的到底是什么？这是我最早的一部中篇小说。今天读来，它如此稚嫩清纯，让我看到自己年轻时代的小心思和小念想，它为早已在岁月的天空里随风远去的青春，留下了可贵的纪念。

《残雪》则是一部带着浓重悬疑色彩的中篇小说。“我”作为一个偶然闯入的无辜旁观者，在冰天雪地的蒙大拿小镇上与一位从东海岸横穿美国大陆，去往美国西北大学城寻找在大学里任教的前夫的年轻女子邂逅。年轻女子为的是寻求感情纠葛中的一个“Why”，却在决计轰平前夫以隐瞒“不洁”历史为代价而搭建起的学术王国时，去向不明。留下卷入风暴中的“我”在雪地里悲伤长慨：“我所做的仅仅是（在孤独时）寻找一个朋友，满世界的恶意却汹涌而来”。它是为加强小说可读性而进行的一次重要实践。我非常享受那样的写作过程。

我常为这样的一种写作意象深深吸引：写作中的自己独自穿行在一条幽暗的人性长廊里，不停地随机推开长廊两侧的门，探寻那些小屋里的究竟。在空洞悠长的击门声里，那条长廊无以穷尽——这便是现实。我相信，走通这条长廊是实践我的小说理念的正途——通过它，我们才有可能看出人世间的万千故事为什么会发生，体察人心那斑斓而诡秘的异想。

这些年的写作经历已让我清楚地知道，当你面对内心写作时，向外寻找的只能是知音。正因为如此，我作为这个多元化时代的作者又是幸运的。当我的小说写出来，在茫茫书海里被人选择去阅读，若有人说喜欢，我便有信心相信，他/她的喜爱是真诚的，是为知音。

我偶尔会在静夜的灯下独自翻看这些自己在键盘上一字一句敲下的文字，那种感觉极像是在翻看珍藏的老相册。在那些风格不同、技巧各异、水准起伏的字里行间，我能看到自己心灵成长的轨迹；能够忆起写作过程中经历过的种种挑战、挣扎和困难，以及由它们给我带来的精神上的愉悦。写作的能力真是上苍对我的慷慨馈赠，它让我得以在红尘滚滚的俗世生活里，享受了那么多出世境界中清风明月的瞬间。

在此，衷心感谢鹭江出版社对海外女作家们的支持。感谢

本书的责编林震先生，江嵐女士及丛书的各位编委。更要感谢亲友团一如既往的包容和厚爱——因为你们，写作才更有意义。

2016年2月29日 于硅谷

# 目 录

---

特蕾莎的流氓犯/001

谁是眉立/038

下楼/059

望断南飞雁/072

何以言爱/156

残雪/218

## 特蕾莎的流氓犯

—

特蕾莎？

她微低下头，将额头靠向墙上的镜面，眯起眼看镜中的自己。

脸真白啊。苍白，眼下有些干。她曲了食指，反过来贴到眼边，轻揉那些细纹。该去做脸了，她想。每次做了脸出来，简直能听到皮肤毛细管收缩的声音——那些细小的皱纹几乎在瞬间被营养导露驱散，留给她数日的面若桃花。

你是特蕾莎？她侧过脸来，朝镜中的自己很淡地一笑，然后撩撩额前短发，又笑了一下，那笑就冷了，还带上些许讥诮，些许轻蔑。那发色染成深栗红，在灯下，她引为得意的低调的栗红显出酒色，浮泛上来，竟还有些光泽。很细的眉，天生地细，天生地长，直埋进额边的发间。她儿时暴晒在南宁亚热带的烈日下，听人们说，看看看，这个妹仔的眉儿！还有她的皮肤，白得能看到皮层下淡青的血管，任亚热带的烈日如何暴晒，都不会变黑——它们不属于边陲，不属于南宁。那里的女人皮肤

黝黑， 颧骨高耸。她因此是出众的。那时她不是特蕾莎，她甚至不晓得在这个世界上，还有这样古灵精怪的名字——那时大家叫她“阿梅”——教授古文的父亲给她起的学名是“静梅”。

她于一九六九年上小学。在师院附小场院里那棵巨大的苦楝树下报名当天，收表格的女工宣队员徐师傅接过孩子们的报表，看到文绉绉的名字，都建议小孩子当场就改。前面那个娇里娇气的雯雯，摇身一变成了“卫红”；身后那个说话猫一样小声的丽丽，也当即改成了“永红”。

她拿不定主意，给挤到桌边，咬着笔死想。这时她看到将上四年级的哥哥静松在人群外朝她挥手：“我改成劲松了！”新鲜出炉的劲松拨开人群，站到她身边喘着大气喊：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静梅为自己竹竿一样细长的哥哥高兴起来，一笔一画地将自己的名字写成“劲梅”。

她在那个夏天穿起木薯蚕丝的衣裳，质体粗大的经纬上染出大红底色，稀疏印上白色的梅花，蜡染的效果一般。那梅花长在肥短刚劲的粗干上，健硕，昂扬。这李铁梅在《红灯记》里的行头，在这个夏天成为南宁的时尚，她暗认的自我身份。

现在，她是特蕾莎。

她的衣橱里没有一点的花色。各式的黑，各式的白，各式的灰，涂填着她的四季。她十七岁离开南宁，去长沙，国防科技大学；去广州，华南理工学院；然后远去英伦，让中国边陲之地的劲梅摇身变为剑桥半导体物理博士。在去往加拿大的飞机上，她望向大西洋在阳光下泛出的无际无涯的灰白，“特蕾莎”这个名字海豚一般跃上来。她立刻擒牢它，摇身一变，跟一九六九年那个夏天一样，只在瞬息之间、一念之下。

她在蒙特利尔郊外住下来，又开始盘算下一个要奔向的地方。人家看她一个适婚年纪的女子，总是三个箱子，马不停蹄的样子，都诧异她的野心。她哪里是有野心？她只是不敢回望来路。那路上有一只怪兽，天涯海角追赶着她。她只要不回头，就不用面对它。但她绝不能让它超上

来，一下子吞噬掉她。

她只能飞奔。

在蒙特利尔这个常让她想起欧洲的地方，她学会了法语。她住在河边褐色的公寓楼里，夹藏在异国的风寒中，寂寞而安全。她的住处有着长长的回转围廊。在蒙特利尔短暂的夏季，她一个人在回廊上，手里拿着一瓶啤酒枯坐，让夕阳在江面上打出的细碎金片刻得眼睛生疼。她逃得够远了。父亲去世。母亲去世。在父亲和母亲的追悼会上，长辈和儿时的朋友们见到她，都围上来，安慰她，又赞叹她。阿梅阿梅，他们亲切地叫她，你变得这样有出息了！她握着他们伸过来的一双双的手，真心地哭起来。她晓得，她今生大概再也不会见到他们了。她吞下自己的泪水，得到一阵解脱。她从此再也没有回南宁。

她对所谓的爱情没有向往。她看男人的眼神像是在看一杯清水，连心思都是淡的。她想她或许也是爱爱情的，却爱不上男女之情。她约会过一些男人，在她年过三十之后。她跟他们出去吃饭，喝酒，看戏，郊游。但是她跟他们的关系全在肉体接触之时停下来。她惧怕他们的手。他们的手伸过来，穿过她的衣领、解脱她的纽扣、扯开她的拉链，令她听到怪兽在清冷的月夜下嘶吼一般，她让那吼声吓住了。她想过像欧美女人那样去看心理医生。可是，她们要寻找的是不知名的怪兽；她却认识那只怪兽。

直到她遇到家明。那还是秋天，蒙特利尔很早就冷了，她在冻得令人头疼的寒风里，决定去华盛顿参加一个半导体业界的国际学术论坛。家明在硅谷的惠普实验室任研究员。他穿一套藏青色西装，站在大会的讲台上，谈芯片的合格品级控制。她喜欢他镜片后那一双简单得透明的眼睛。它们太简单了，一张，一合，泻出的全是光明，她走神地想。那双眼睛扫过来，看到她，停了一秒，又越了过去。她低头去看会议日程表上他的名字，拼音将她对光明的感觉抽离了，她用笔在他的名字上画了几个圈。